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DYNAMIC POWER Co.,LTD

(证券代码：600405 证券简称：动力源)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16 年 5 月 20 日

北 京

目 录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程.....	3
议案一：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和报告摘要	4
议案二：2015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4
议案三：2015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22
议案四：2015 年财务决算报告	25
议案五：2015 年独立董事工作报告	32
议案六：关于续聘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34
议案七：关于续聘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35
议案八：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35
议案九：关于推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36
议案十：关于推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36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程

会议时间：2016 年 5 月 20 日下午 14：30。

会议地点：北京市丰台区科技园区星火路 8 号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 楼 410 会议室。

出席人员：

1、截至 2016 年 5 月 13 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会议议程：

一、参会人员签到、律师核查身份（14:30-14:55）

二、主持人宣布大会开始

三、主持人宣读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人数及其代表的股份总数

四、介绍与会嘉宾

五、推选监票人、计票人

六、宣读各项议案

七、股东发言

八、股东投票表决

九、休会、统计表决票

十、监票人代表宣读现场投票表决结果

十一、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十二、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三、签署股东大会决议和会议记录

十四、会议结束

动力源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一：

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和报告摘要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分别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网址：<http://www.sse.com.cn>）和 2016 年 3 月 30 日的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上披露，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5 月 20 日

动力源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二：

2015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现在由本人向股东大会汇报公司《2015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请予审议。

一、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国际经济环境错综复杂，下行压力加大，各类风险挑战明显增多。在经济稳中趋降的同时，经济结构在不断优化升级，经济结构调整进程明显加快，表现为行业间、区域间明显的分化趋势。公司通信业务增长显著，在铁塔新模式下，公司年初制定的“扩张战略”得到较好落实，市场拓展取得较好成效，电源市场占有率得到稳步提升。受国家去产能化影响，高耗能行业整体萧条，公司节能业务发展速度下降，但仍然实现业绩增长。2015 年公司拓展光伏电站业务，依托现有技术及产品优势，进行高性能光伏电站的开发和建设，同时对电动汽车业务进行了整体规划和战略布局，新业务的确立与发展，为公司未来规模增长，提供了更加广阔的市场空间。

报告期内，公司总体经营情况较好，利润稳步增长。公司继续夯实经营管理基础，进一步落实业务线负责制，市场、运营、研发、生产、质量、售后、财务在组织上全部按业务线分立，财务上实现分灶算账，运营质量上实现分线考核，生产上实现专线生产，研发、质量和售后划归业务线管理，公司整体运营管理水平有较大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根据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公司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

案》及《关于公司第三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议案》，向 103 名受激励对象发行限制性股票 1,405 万股，并于 2015 年 12 月 21 日完成了登记手续。

报告期内，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上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配股预案的议案》（以下简称“配股预案”），以实施此次次配股方案的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的股份总数为基数，按照每 10 股配售不超过 3 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售，拟募集资金不超过 8 亿元人民币。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9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60412 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上市公司配股》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该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公司本次配股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存在不确定性。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1,739.19 万元，同比增长 18.96%；营业利润 3,389.21 万元，同比增加 42.51%；利润总额 4,999.34 万元，同比增长 9.23%；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990.54 万元，同比增长 9.23%；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现金净流量为 1,339.03 万元，与去年同期相比，现金流量减少 68.72%。

（一）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117,391,901.18	939,326,662.98	18.96
营业成本	756,350,575.59	621,954,351.64	21.61
销售费用	150,285,177.81	128,796,548.22	16.68
管理费用	121,448,123.99	115,641,469.10	5.02
财务费用	26,880,052.58	28,286,552.04	-4.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90,314.41	42,801,552.61	-68.7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620,972.26	-114,709,412.91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016,295.88	-27,379,995.30	-
研发支出	73,863,481.59	66,263,909.20	11.47

1、收入和成本分析

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因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稳步增长，驱动收入增长的因素主要是 4G 建设为通信业务带来新的市场机遇，在铁塔新模式下，公司扩张战略得到实效，电源市场占有率提升，促进公司收入持续增长。

以实物销售为主的公司产品收入影响因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直流电源实现销售收入 62,936.55 万元，同比增长 20.21%，主要原因是 4G 建设使通信行业业务扩张，通信电源收入增加所致；高压变频器及综合节能实现销售收入 12,868.24 万元，同比增长 13.88%，其中合同能源管理业务收入 11,514.47 万元，同比增长 12.15%；交流电源等实现收入 31,689.04 万元，同比增长 16.99%。

订单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抓住国家 4G 建设的机遇，迅速适应铁塔新模式，通信业务增长显著，市场占有率稳步提升，行业竞争优势依然显著。虽然由于国家去产能影响，高耗能企业整体萧条，但公司节能业务克服困难与挑战，仍实现业绩增长。

新产品及新服务的影响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新产品直流 UPS（HVDC）产品继续扩大销售收入，成功运用于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中国电信 IDC 机房并得到国内著名互联网企业百度、腾讯、阿里巴巴的普遍应用，市场前景广阔。公司光伏电站业务取得良好开局，为后续发展奠定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名客户销售额合计 51,237.50 万元，占公司销售收入的比例为 45.85%。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电源	946,255,946.32	660,896,635.38	30.16	19.11	19.02	增加 0.06 个百分点
高压变频器及综合节能	128,682,362.98	48,881,569.68	62.01	13.88	43.03	减少 7.75 个百分点
二次电池	39,884,189.61	44,225,199.43	-10.88	29.75	37.80	减少 6.47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直流电源	629,365,499.62	423,444,960.43	32.72	20.21	23.53	减少 1.80 个百分点
高压变频器	128,682,362.98	48,881,569.68	62.01	13.88	43.03	减少 7.75 个百分点

及综合节能						个百分点
其中：直销	13,537,709.29	9,062,553.92	33.06	31.02	78.18	减少17.71个百分点
合同能源管理	115,144,653.69	39,819,015.76	65.42	12.15	36.89	减少6.25个百分点
交流电源等	316,890,446.70	237,451,674.95	25.07	16.99	11.75	增加3.51个百分点
二次电池	39,884,189.61	44,225,199.43	-10.88	29.75	37.80	减少6.47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境内	992,489,709.54	658,932,126.10	33.61	23.81	28.25	减少2.30个百分点
境外	122,332,789.37	95,071,278.39	22.28	-10.39	-12.61	增加1.97个百分点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主要产品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电源	402,982 (台)	376,435 (台)	35,525 (台)	24.92	11.44	29.27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电源	材料费用	559,347,452.90	86.76	484,185,501.15	86.33	15.52
电源	人工费用	45,781,414.30	7.10	41,924,642.54	7.48	9.20
电源	制造费用	39,594,760.76	6.14	34,743,630.33	6.19	13.96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直流电源	材料费用	363,828,675.53	88.68	305,743,884.93	89.19	19.00
直流电源	人工费用	22,673,365.66	5.53	27,520,247.34	8.03	-17.61

直流电源	制造费用	23,749,242.82	5.79	18,527,302.08	5.4	28.19
交流电源	材料费用	195,518,777.36	83.39	178,441,616.22	85.35	9.57
交流电源	人工费用	23,108,048.64	9.86	14,404,395.20	6.89	60.42
交流电源	制造费用	15,845,517.94	6.76	16,216,328.25	7.76	-2.29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合计 23,373.75 万元，占公司采购总额的比例为 24.24%。

2、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
销售费用	150,285,177.81	128,796,548.22	16.68
管理费用	121,448,123.99	115,641,469.10	5.02
财务费用	26,880,052.58	28,286,552.04	-4.97
所得税费用	-208,896.92	-232,519.20	不适用

3、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56,307,271.58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17,556,210.01
研发投入合计	73,863,481.59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6.61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431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14.72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23.77

4、现金流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90,314.41	42,801,552.61	-68.7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620,972.26	-114,709,412.91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016,295.88	-27,379,995.30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应收票据	33,914,527.98	1.49	22,746,372.06	1.28	49.10	公司收到大额银行承兑票据进行质押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此部分票据尚未到期所致。
应收账款	872,425,657.03	38.25	649,209,139.06	36.41	34.38	公司销售收入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40,997,345.09	1.80	62,910,659.56	3.53	-34.83	公司预付的材料款、节能项目设备及工程款减少所致。
长期应收款	12,687,557.43	0.56				公司新增融资租赁业务所致。
固定资产	486,748,553.89	21.34	318,236,683.83	17.85	52.95	公司合同能源管理项目转入固定资产增加所致。
无形资产	49,177,768.57	2.16	36,533,637.62	2.05	34.61	公司非专利技术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746,174.36	0.60	9,342,236.30	0.52	47.14	公司资产减值准备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	571,511,599.95	25.06	353,512,932.50	19.83	61.67	公司销售规模扩大相应采购量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81,556,358.97	3.58	13,235,049.29	0.74	516.21	公司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增加所致。
长期借款	120,000,000.00	5.26	57,500,000.00	3.23	108.70	公司质押借款增加所致。
长期应付款	87,409,427.47	3.83				公司新增融资租赁业务所致。
递延收益	7,070,000.00	0.31	4,409,411.76	0.25	60.34	公司本期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增加所致。
资本公积	164,213,873.86	7.20	108,942,373.86	6.11	50.73	公司股权激励股本增加所致。
库存股	64,770,500.00	2.84				公司股权激励股本增加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29,656.09	0.00	5,965.16	0.00	397.15	公司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增加所致。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通信电源行业

通信电源系统是为通信设备（如交换设备、光传输设备、微波传输设备、无线移动基站等）供电的电源设备，是信息网络的基础设备和安全保障设备。通信移动基站的新增、电话交换机的扩容与升级、数据传输线路的建设、通信网络和广电网络的数字化、智能化技术改造、广播电视发射设备和转接设备配置的更换、电力调度通信、铁路和轨道交通通信控制系统建设等均需要通信电源系统。

通信电源系统的投资一般随着通信行业固定资产投资总额的增加而增加。根据工信部《2015年通信运营统计公报》，2015年我国通信行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完成4539.1亿元，达到自2010年以来投资水平最高点，投资完成额比上年增加546.5亿元，同比增长13.7%。



数据来源：工信部《2015年通信运营统计公报》

公司生产的通信电源产品主要应用于移动通信基站，目前我国正着力加大3G及4G通信网络建设投入，未来市场空间广阔。

2015年，随着3G及4G业务的发展，基础电信企业加快了移动网络建设步伐，新增移动通信基站127.1万个，是上年同期净增数的1.3倍，总数达466.8万个。其中4G基站新增92.2万个，总数达到177.1万个，移动网络服务质量和覆盖范围持续提升。

图4-3 2010-2015年移动电话基站发展情况



数据来源：工信部《2015年通信运营统计公报》

2016年通信行业仍将是我国信息社会发展的重要产业，但原有基站建设速度将减缓，通信发展方式将发生较大转变。中国铁塔公司2014年7月成立，2015年1月1日起开始全面承担三家运营商基站基础设施建设，导致行业客户集中度提高。同时中国铁塔电商平台建设尚不完善，导致回款周期较长，带来一定风险。

为满足中国铁塔客户需求，公司推动客服体系改革，确保公司产品在电商平台上线，逐步实现了销售服务一体化。2015年公司在通信市场占有率大约14.53%，近2年市场占有率提高2%以上，四季度铁塔电商平台线上产品销量名列前茅。

2、应急电源（EPS）行业

应急电源（EPS）是由充电器、逆变器、储能装置、隔离变压器、切换开关等装置组成的一种把直流电能逆变成交流电能的电源系统。EPS主要用于应急消防照明、应急消防动力设备及不得断电的用电设备的后备应急供电，当市政电路供电出现故障时能自动转入到应急工作状态，由电池组经高效逆变提供后备电力供应。EPS主要市场领域为轨道交通、机场、公路隧道、体育场馆、展览馆、通信基站、石油化工等行业。

随着我国国民经济的快速发展及城市化程度的提高，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也随之加速。轨道交通、机场、公共及民用建筑的大量建设给EPS应用带来巨大的市场空间。目前我国二三线城市正大力推进城市轨道交通建设。根据国家发改委统计，截至2015年，经国务院批准修建地铁的城市达到39个，总的规划里程超过7,300公里。2015年-2017年，我国拟新开工建设68个重大城市轨道交通建设项目。预计到2020年，符合国家建设地铁标准的城市将从已经批准的39个增加到50个左右。机场也是我国目前城市基础建设的一大热点。根据《2014年民航行业发展统计公报》，截至2014年底，我国共有颁证运输机场202个，比2013年增加9个。按

照中国民用航空局《全国民用机场布局规划》，到2020年，布局规划的民用机场总数将达到244个。此外，城镇化促使城市规模扩大、人口集中向城市流动，体育场馆、展览馆、图书馆等公共建筑及住宅、写字楼等民用建筑的大规模兴建将带来EPS市场需求的持续增长。

2015年公司EPS整体市场基本保持稳定，其中，石化行业因受大环境影响，公司一些规划项目出现延期；工民建行业略有增加；轨道交通行业基本持平。

3、综合节能服务行业

从宏观环境来看，国家已将生态文明建设纳入“五位一体”总布局，提升到国家战略的高度。节能是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抓手和根本途径，也是推动能源消费革命的核心。在新常态下，我国的经济增长速度由高速向中高速换挡，产业结构由中低端向中高端迈进，重点领域由工业向建筑、交通、民用等领域拓展，这些都为节能服务产业提供了广阔的发展空间。

从行业发展现状看，节能服务产业仍然处于高速发展阶段。根据有关行业协会统计，“十二五”期末，全国从事节能服务业务的企业总数达到5426家，比“十一五”期末的782家，增长了近6倍；行业从业人员达到60.7万人，比“十一五”期末的17.5万人，增长了近2.5倍。截至2015年底，节能服务产业总产值为3127.34亿元，合同能源管理投资为1039.56亿元；“十二五”期间，合同能源管理累计投资3710.72亿元，形成年节能能力1.24亿吨标准煤，减排二氧化碳3.1亿吨。

同时，由于宏观经济增速的放缓，节能服务行业也同样面临重大挑战。从服务对象来看，目前节能服务行业的主要业务集中在钢铁、有色、建材、化工等高耗能行业，由于系统性产能过剩和宏观经济影响，这些行业大多面临困境，其经营状况、盈利水平、对节能的重视度等因素，均对以合同能源管理为主要模式的节能服务行业带来较大风险。

（数据来源：中国节能服务网 www.emca.cn 中节能服务产业年度峰会 EMCA 主任吴道洪致辞）

4、光伏行业

报告期内，中国经济进入中高速增长新常态，国家继续支持光伏市场发展，2015年新增装机容量1513万千瓦，占全球新增装机的四分之一以上。公司在向国内外市场大力推广光伏配套产品业务的同时，增加光伏系统集成业务，并大力开展海外市场。与多家行业内知名企业达成了战略合作意向，利用动力源品牌效应开辟市场资源。

（数据来源：国家能源局网站 www.nea.gov.cn 《2015年光伏发电相关统计数据》）

（五）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不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不持有商业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信托公司和期货公司等金融企业股权。

（六）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北京迪赛奇正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占股本的 100%），从事模块电源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注册资本 5,123.99 万元，2015 年底总资产 171,595,244.75 元，净资产 62,760,301.59 元，2015 年主营业务收入 182,969,519.71 元，净利润 10,304,962.14 元。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安徽动力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占股本的 100%），从事电力电子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节能类新技术产品的技术开发、生产及销售，注册资本 10,000.00 万元，2015 年底总资产 709,359,735.26 元，净资产 179,348,226.47 元，2015 年主营业务收入 479,180,713.44 元，净利润 25,044,746.15 元。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深圳动力聚能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占股本的 100%），从事锂离子电池及相关设备、配套产品的生产加工及销售、化学储能技术开发等，注册资本 800.00 万元，2015 年底总资产 68,825,717.03 元，净资产-11,745,752.91 元，2015 年主营业务收入 39,884,189.61 元，净利润-13,467,094.36 元。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香港动力源贸易有限公司（公司占股本的 100%），从事销售电力电子产品及相关产品，注册资本 12.9 万美元，2015 年底总资产 2,789,425.56 元，净资产 1,097,920.69 元，2015 年主营业务收入 5,903,853.91 元，净利润 945,710.26 元。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民和动力源节能服务有限公司（公司占股本 100%），从事工业余热发电、工业信息化及自动化设计、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工业废气净化回收、脱硫脱氮技术工艺的服务、可再生资源发电发热技术服务，注册资本 4,000 万元。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16 日成立，2015 年底总资产 43,230.38 元，净资产-192,625.20 元，2015 年主营业务收入 0 元，净利润-192,625.20 元。

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北京科耐特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占股本的 80%），从事接插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注册资本 250.00 万元，2015 年底总资产 12,056,174.17 元，净资产 7,794,642.54 元，2015 年主营业务收入 9,623,521.85 元，净利润 1,484,496.00 元。

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湖北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占股本的 70%），从事分布式光伏电站的运营，2015 年尚未实际经营。

公司的参股公司成都波倍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占股本的 30%），从事研制开发、销售锅炉及各种换热设备用吹灰器设备、节能环保设备、自动控制设备，注册资本 5,000.00 万元，

2015 年底总资产 40,557,039.34 元，净资产 40,148,328.46 元，2015 年主营业务收入 2,459,829.04 元，净利润 66,816.47 元。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发展趋势

1、通信电源行业

(1) 国家宏观政策进一步向信息社会发展。2015年07月04日经，国务院印发《关于积极推进“互联网+”行动的指导意见》，这是推动互联网由消费领域向生产领域拓展，加速提升产业发展水平，增强各行业创新能力，构筑经济社会发展新优势和新动能的重要举措。规划提出了中国制造强国建设三个十年的“三步走”战略，是第一个十年的行动纲领。

(2) 运营商2015年持续大规模4G建设。截止8月份累计投资TD-LTE 557亿元，完成TD-LTE 基站建设100余万个，其中宏基站77.9万个，室内分布基站22.4万个。2015年4G基站数累计达到110万个，4G用户达到3亿，4G用户渗透率突破35%。2015年中国联通累计完成4G投资126亿元，累计建设4G基站21.3万个，其中FDD基站20.3万个，TDD基站1万个。2015年中国电信累计完成投资229.7亿元，建设TD-LTE室外基站2.4万个，LTE FDD室外基站25万个，室内分布系统8.5万套，建设4G基站35.9万个。

(3) 行业变革，中国铁塔 2015 年全面承建基站基础设施建设。2015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全面承担三家运营商基站基础设施建设。中国铁塔在 2015 年上半年迎来第一次建设高潮，承接 32.1 万个基站，实际交付 22.8 万个基站。下半年，又推动原有集中式采购模式的变革，采用电子商城模式进行单基站设备采购。中国铁塔全年承接三家电信企业建设需求 58.5 万个，交付约 48.5 万个，新建基站共享率提升达到 75%。

(以上数据来源：新浪科技 <http://tech.sina.com.cn>《三大电信运营商 今年削减 804 亿资本支出》；<http://www.xj.xinhuanet.com>《中国移动 2015 财报解读》；购买行业研究报告：赛迪网《2014-2019 年中国通信电源行业市场调研及前景投资规划分析研究报告》；新浪科技 <http://tech.sina.com.cn>《中国铁塔 2016 年工作会议》；通信产业网《盘点铁塔大事记：扩军至 1.7 万人 2016 年承建需求或破 60 万》)

2、应急电源（EPS）行业

(1) 石油化工行业需求减少，油价大幅下降，成本优势消失；行业竞争激烈，七大电企纷纷进入，亏损或在盈亏边缘；产能严重过剩，国家对煤制油(气)项目审批管理更加严格化，禁止建设年产20亿立方米及以下规模的煤制天然气项目和年产100万吨及以下规模的煤制油项目，年产超过20亿立方米的煤制天然气项目和年产超过100万吨的煤制油项目报国务

院投资主管部门核准；

(2) 2015年中国建筑市场整体比较低迷，“十三五”规划建议为今后5年各领域发展指明方向，其中关于建筑行业的发展聚焦在三点：一是区域建设的交通一体化，通过建设综合立体交通走廊实现多方式互联互通；二是城镇化所推动的市政基础建设，服务于人口迁移所产生的出行和生活需求；三是西部大开发中的城市改善性建设，实现特色城市建设。“智能建筑”、“绿色建筑”将成为未来建筑的发展趋势与要求。公司生产的EPS应急电源、智能疏散指示系统作为国家强制性产品要求，将被更广泛的应用在建筑工程中，迎来更大的发展空间。

(3) 作为城市公共交通系统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目前城市轨道交通有地铁、轻轨、市郊城市轨道交通、有轨电车以及悬浮列车等多种类型，号称“城市交通的主动脉”。国外城市轨道交通起步较早，德国、美国、日本等国都已形成完善的城市轨道交通网络。由于经济实力和技术的限制，中国城市轨道交通建设起步较晚。在2000年之前，全国仅有北京、上海、广州三个城市拥有轨道交通线路。进入21世纪以来，随着中国经济的飞速发展和城市化进程的加快，城市轨道交通也进入大发展时期。2015年，我国城市轨道交通建设完成投资1914亿元，比上年增加286亿元，增长17.6%。截至2015年12月31日，中国共有北京、天津、上海、苏州、广州、武汉、郑州、西安、重庆、成都、昆明、沈阳、哈尔滨、大连14座城市新增开通了城市轨道交通线路，总计新增运营线路24条，新增运营里程428.39公里，车站275座。我国的城市轨道交通行业步入一个跨越式发展的新阶段，中国已经成为世界最大的城市轨道交通市场。截至2015年上半年，全国已有36个城市的轨道交通线网规划和建设规划获批，在交通领域投资规模仅限于城市轨道交通和公路，市场空间巨大。我国正处于城市轨道交通高速发展时期，今后还将修建城市轨道交通6000多公里，投资将达4万亿元。

3、综合节能服务行业

从2010年国家做出“加快推进合同能源管理，促进节能服务产业发展”的战略决策开始，节能服务行业迎来了重要的战略机遇期，逐步形成了商务模式不断丰富、从业队伍迅速壮大、产业规模稳步增长、服务能力显著提升、融资渠道逐步拓宽的行业发展格局。可以预见，在“十三五”时期，节能服务行业作为战略性新兴产业和经济发展的新动能，通过优化服务模式、提高融资能力、提升技术装备水平、促进系统性服务，仍将在国民经济行业中占据重要位置。

公司作为国家备案的首批节能服务公司，坚持以合同能源管理为主要业务模式，业务涉及钢铁、电力、建材、有色、化工等多个行业，除拥有高压变频器核心技术和产品外，还具

有较强的节能新技术、新产品整合能力，已逐步发展成为涉及全行业、全领域的系统节能业务供应商。公司节能业务的行业优势主要体现在：（1）将“持续为客户创造价值”作为公司节能业务战略和发展方向；（2）有能力为给客户id提供有竞争力的节能技术产品和系统节能解决方案；（3）拥有稳定可靠、持续有保障的资金来源和融资渠道；（4）对于重点投资项目，公司可提供贴近客户、快速响应、长期稳定的本地化服务保障。

公司节能业务面临的困难和挑战，主要体现在“内”“外”两个方面：（1）从外部来看，目前公司节能业务涉及的目标行业和目标企业当前都处于市场和经营困难期，产能过剩、市场低迷、减员转型是很多行业和企业面临的主要问题，为公司已投项目和新项目拓展带来一定风险。（2）从内部来看，进一步提高内部运营效率、快速提升产品技术和系统方案的竞争力，将是提高公司节能业务经营水平的重点方向。

4、光伏行业

截至 2015 年底，我国光伏发电累计装机容量 4318 万千瓦，成为全球光伏发电装机容量最大的国家。其中，光伏电站 3712 万千瓦，分布式 606 万千瓦，年发电量 392 亿千瓦时。2015 年新增装机容量 1513 万千瓦，完成了 2015 年度新增并网装机 1500 万千瓦的目标，占全球新增装机的四分之一以上，为我国光伏制造业提供了有效的市场支撑。全国大多数地区光伏发电运行情况良好。“十二五”期间，我国清洁能源快速发展，水电、核电、风电、太阳能发电装机规模分别增长 1.4 倍、2.6 倍、4 倍和 168 倍，带动非化石能源消费比重提高了 2.6 个百分点，太阳能发电装机规模的迅速增长为光伏行业在我国的新能源行业中树立了不可动摇的地位（国家能源局官网《2015 年光伏发电相关统计数据》）。2016 年是十三五规划的起始之年，“十三五”能源发展总的目标要求是：增强能源供给能力，满足经济社会发展需要，保障国家能源安全；关键技术装备研发取得新突破，科技创新能力进一步增强；大幅度增加非化石能源消费比重，逐步提高天然气消费比重，绿色低碳发展取得新进展。到 2020 年，非化石能源占一次能源消费总量的比重达到 15%左右，单位国内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量比 2005 年下降 40%至 45%。2016 年国家规划光伏发电新增装机继续保持 1500 万千瓦以上的规模。

（数据来源：国家能源局官网《2015 年光伏发电相关统计数据》）

（二）公司发展战略

核心价值观：为客户创造价值；为企业创造利润；与员工共同发展。

企业愿景：世界一流企业；电源及能效管理专家；享誉世界的电源及能效管理系统解决方案提供商。

核心发展战略：

第一：客户价值战略：透过一系列以客户价值为核心的价值创造活动，不断提高客户满意度和公司产品竞争能力，为企业发展注入持续动力。

第二：产品平台战略

1、核心部件平台战略：以交直流电源整体市场为目标，以核心部件为重点，以标准化和模块化为手段，构建公司电源行业核心产品平台，通过核心产品的集约制造和推广，谋求公司对电源市场的主导权，为公司争取更大市场空间。

2、重点行业领先战略：以高可靠性、可制造性和最优成本为根本，以系统化、智能化、可服务性为发展方向，重点突破，构建公司产品在重点行业的竞争优势。

第三：服务平台战略：专业的服务能力是公司核心竞争能力，服务能力包括专家服务、工程服务和售后服务。通过专业的、快速响应的服务，不断提升客户认可度和满意度。

第四：最优成本战略：在满足市场要求和产品可靠性的前提下，追求最低产品成本，最优成本设计和最优成本制造要持续成为公司的核心竞争能力。

第五：卓越组织战略：以卓越的战略规划计划及高效执行能力为核心，强化过程检核考评，形成公司制度化的选人用人和激励人才机制；积极推进组织技术创新、服务创新和管理模式创新，以期构建公司永续经营能力。

（三）经营计划

2016年公司将抓住良好的市场机遇，充分发挥市场和技术优势，努力保持快速增长的态势，力争2016年销售收入达到13.4亿元，同比增长20%；净利润达到5,500万元，同比增长10%。上述数据仅为公司对2016年经营情况的预测，并不代表公司对2016年经营情况的相关承诺，敬请广大投资者理解经营计划与业绩承诺之间的差异，注意投资风险。

1、通信电源业务

公网继续推行市场拓展计划，继续加大研发投入，提高产品的技术先进性，整合供应链以获取成本优势。打造更高性价比的、有竞争力的产品，获取更高的市场份额。专网坚定不移的走渠道建设，通过渠道快速扩展专网销售规模。2016年通信业务线采用人岗匹配策略，对内继续推行以改造财务指标为导向、提高“经营效率”的考核制度。对外以满足客户需求，创造客户价值为导向，开拓市场，寻求新的经济增长点，打造业务线的整体经营能力。

2、应急电源（EPS）业务

2016年公司在保持石化行业、公民建行业、轨道交通行业主导地位的同时，大力拓展电力、冶金、水处理、医药等行业，公司将成立能效管理推广团队，整合现有产品，积极推

进行行业整体电能质量解决方案，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整体经营业绩及业界品牌形象，打造成为一流的以电力电子技术为核心技术，专注于电能优化使用的系统集成商。公司将加大交流产品的海外市场宣传与推广，结合国外渠道和国内总包商资源，开展业务拓展，提高公司交流类产品的海外市场规模。

3、综合节能服务业务

2016年公司节能业务的主要经营计划包括：（1）做好已投入的重点客户和重点项目的运营工作，保障节能业务的稳定收入和回款；（2）在市场拓展方面，加强市场分析和风险评估，积极稳妥地开发新市场、新客户、新项目，逐步扩大公司节能业务规模；（3）加强在建项目的进度和验收管理，尽快形成项目盈利能力；（4）实施节能产品技术竞争力提升计划，提升高压变频器产品的可靠性和性价比，提高产品市场竞争力；加强对“差异化”节能新技术的监测和整合能力，为市场拓展开辟新途径，实现“技术引导市场”发展模式的转变；（5）加强能效监控平台产品研发和市场拓展，以系统节能和工艺节能为切入点，满足不同行业特点和客户需求，实现管理节能和技术节能的有效结合，为客户创造最大价值。

4、光伏业务

公司光伏业务将把握国内外市场发展机遇，最大限度发挥已经形成的生产制造优势，促使经营规模和经济效益不断提高。光伏业务包含电站系统集成，光伏逆变器、智能汇流箱、光伏路灯、离网系统及其配套设备的研发、制造、销售和服务。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1、行业竞争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为电力电子技术及其相关产品的研发、制造、销售和相关服务，所属的行业为电力电子设备制造行业。目前，我国电力电子设备制造行业生产企业数量众多、市场集中度相对较低，行业竞争相对激烈。公司凭借在行业中的技术、产品、项目经验、市场服务及品牌等优势占有了一定的市场份额，并拓展了海外市场。但以艾默生、施耐德为代表的国际品牌及华为、中兴通讯等国内品牌在国内中高端市场及海外市场仍对公司施加了一定的竞争压力。若公司未来不能持续强化技术优势以及保持优秀的市场服务能力，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将会被弱化，影响公司的行业地位以及市场开拓能力，进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2、技术风险

随着市场竞争加剧，技术更新换代周期越来越短，客户对产品性能的要求越来越高。新技术应用与新产品开发是确保公司核心竞争力的关键之一。如果公司未来不能合理、持续地加大技术投入，不能及时准确地把握技术、产品和市场发展趋势，未能适时开发出高质量、

高技术标准、符合节能环保要求的新产品，将难以维持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对公司的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高度重视技术研发，现已在北京设立研发中心总部，并在深圳、哈尔滨、西安设立三个分中心，组建了 400 余人的专业研发队伍。此外，公司本次募投项目涉及研发中心升级建设，将在已有技术积累的基础上，对新技术趋势进行预研，按照产品方向进行技术研发和储备，为新业务的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支持。

3、管理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和服务涵盖直流电源、交流电源、综合节能业务等，其中节能业务目前以合同能源管理模式为主。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产品多元化、业务模式多样化，实现了资产规模和收入规模的持续增长，相应地对公司管理能力和管理效率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目前已建立了较为有效的投资决策体系和比较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不断培养与引进管理、技术和市场营销等方面的人才，能够满足现有业务需要。但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进一步扩张，公司若不能及时调整和优化管理结构，将可能面临管理失效、运营安全难以保障的风险。

4、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受销售规模扩大、客户回款周期较长等因素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呈逐年增长态势。公司电源类产品的客户主要是国内三大通信运营商和铁塔公司等大型通信类企业、各地地铁公司以及国内大型建筑工程承包商等，合同能源管理类客户主要为广西柳州钢铁（集团）公司、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等大型国有企业，应收账款安全性较高，整体的回款风险较低。但是，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公司应收账款预计仍将保持在较高水平，如果公司不能有效管理应收账款回款进度，一方面，公司营运资金压力将进一步增加，可能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另一方面，一旦出现大额坏账损失将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5、行业周期性波动、产业政策变动的影响和风险

公司合同能源管理业务属于国家产业政策鼓励发展的方向，受国家政策推动，该市场预计将保持较长时间的高速增长。但是，目前公司此类业务主要服务的行业为周期性行业，属于国家重点宏观调控的行业，环保要求日趋严格，产能萎缩，可能间接对本公司相关业务产生影响。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不适用。

五、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2015年对《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政策做出了修订，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基本原则、分配形式、具体条件、比例和期间间隔等条款做出了补充和调整。（详见公司2015年12月29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公告》）

按照《公司章程》要求和公司2015年度经营情况，公司拟以201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437,942,80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分配现金红利0.3元，（含税），共派现金13,138,284.06元，派现后未分配利润余额为215,108,932.92元，结转至下一年度。

（二）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利润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10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5年	0	0.3	0	13,138,284.06	49,905,408.80	26.33
2014年	0	0	0	0	45,687,803.41	0
2013年	0	0.5	5	14,129,760.05	31,191,440.64	45.30

六、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在全力组织生产经营的同时，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响应国家绿色环保的发展理念，在节能环保领域做出突出成绩，2015年度先后获得：“节能服务产业品牌企业”、“合同能源管理优秀示范项目”、“EMCA 优秀会员单位”、被评为工业领域最高等级“AAAAA”级节能服务公司。公司重视员工的职业健康和安全生产，建立了企业安全生产监督检查机制，落实专岗专人负责公司安全生产检查。关注弱势群体，积极开展城乡共建活动，多年来为残疾人士提供了数十个工作岗位，并于报告期内开始实施光伏扶贫项目，与安徽郎溪县当地3个乡镇的6个村子签订协议，因地制宜，免费为各村安装分布式光伏发电系统，直接增加贫困人口收入。公司与客户、供应商、投资者、政府、社区等社会各界保持着良好的合作关系，连续多年被评为北京市精神文明建设先进单位。

七、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报告期内共召开十次董事会，并按相关规定进行了公告。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报纸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1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15年3月10日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2015年3月11日
2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15年4月15日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2015年4月17日
3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15年4月24日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2015年4月28日
4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15年5月8日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2015年5月9日
5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15年6月26日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2015年6月27日
6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15年8月6日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2015年8月7日
7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2015年8月26日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2015年8月28日
8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2015年9月23日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2015年9月24日
9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2015年10月8日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2015年10月9日
10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2015年10月22日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2015年10月24日
11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	2015年11月5日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2015年11月6日
12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	2015年12月25日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2015年12月29日

(二) 股东大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报告期内共召开三次股东大会，并按相关规定进行了公告。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5年5月22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15年5月23日
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年8月24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15年8月25日
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年10月26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15年10月27日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5月20日

动力源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三：

2015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现在本人向股东大会宣读公司《2015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请予审议。

2015 年度，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情况进行了监督。列席参加了董事会会议，检查了公司财务状况。

一、 监事会会议情况

本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9 次会议，分别为：

2015 年 4 月 15 日会议内容：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 1、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和报告摘要
- 2、2014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 3、2014 年总经理工作报告
- 4、2014 年财务决算报告
- 5、关于续聘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 6、关于续聘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7、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8、关于 2015 年奖励办法的议案
- 9、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 10、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 11、关于修改公司章程议案
- 12、关于《2015 年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薪酬调整方案》的议案

2015 年 4 月 24 日会议内容：

- 1、公司 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和报告摘要

2015 年 8 月 6 日会议内容：

- 1、关于《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2、关于核实《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名单》的议案

3、关于《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2015年8月26日会议内容：

- 1、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和报告摘要
- 2、关于201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5年9月23日会议内容：

- 1、关于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议案

2015年10月8日会议内容：

1、关于《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核实《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名单》的议案

3、关于《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的议案

2015年10月22日会议内容：

- 1、公司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和报告摘要

2015年11月5日会议内容：

- 1、关于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议案

2015年12月25日会议内容：

- 1、关于公司符合配股条件的议案
- 2、关于公司2015年度配股发行方案的议案
- 3、关于公司2015年度配股预案的议案
- 4、关于公司配股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
- 5、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 6、关于审议公司章程修正案的议案
- 7、关于制定《未来三年（2015年—2017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8、关于剩余募集资金变更使用项目的议案
- 9、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独立意见

①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切实履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决议程序符合《公司法》

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建立了良好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有效地防止了经营管理风险；公司董事及管理层等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未发现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②检查公司财务状况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监事会以为该审计报告客观公正，真实准确的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③监事会对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认为：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剩余募集资金变更使用项目的议案，其审议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所披露的相关信息真实、准确，同意公司实施关于剩余募集资金变更使用项目的议案。

④监事会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无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⑤关联交易情况

经检查，公司无重大关联交易。

⑥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意见的独立意见

公司财务报告没有被出具非标意见。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年5月20日

动力源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四：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现在由本人向股东大会汇报公司《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请予审议。

2015 年，宏观经济进一步下行，对传统行业市场冲击较大，我公司节能服务市场和二次电池业务拓展受到一定的影响，面对竞争异常激烈的市场环境，董事会带领公司全体员工积极应对，取得了一定的成绩，确保 2015 年公司经营目标得以实现。

为使各位董事、监事进一步了解公司 2015 年度经营成果、现金流量以及 2015 年 12 月

31日的财务状况，现将2015年度财务决算的有关情况汇报如下，请各位审议：

1、2015年度公司财务会计报告委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其认为我公司2015年度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公允地反映了我公司201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2015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主要财务数据与指标

利润总额	49,993,411.08
净利润	50,202,308.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9,929,099.73
总资产	2,281,025,401.4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00,034,860.86
基本每股收益	0.11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	0.09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31
每股净资产	1.82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4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34%

3、报告期内股东权益变动情况及说明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本	423,892,802.00	14,050,000.00		437,942,802.00
资本公积	108,942,373.86	55,271,500.00		164,213,873.86
减：库存股		64,770,500.00		
盈余公积	31,003,574.33	3,368,237.60		34,371,811.93
未分配利润	181,710,045.	49,905,408.8	3,368,237.6	228,247,216.

	78	0	0	98
其他综合收益	5,965.16	23,690.93		29,656.09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	745,554,761.13	57,848,337.33	3,368,237.60	800,034,860.86

变动原因及说明如下：

2015年归属母公司股东权益增加额57,848,337.33元，其中按母公司2015年实现的净利润的10%为基数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导致盈余公积增加3,368,237.60元；因股权激励费用摊销导致其他资本公积增加4,551,000.00元；因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导致其他综合收益增加23,690.93元；因净利润增加导致归属母公司股东权益增加额为49,905,408.80元。

公司实现的综合收益增加49,929,099.73元，其中净利润增加49,905,408.80元，其他综合收益-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增加23,690.93元。

实现的综合收益情况：母公司实现综合收益为33,682,375.95元，子公司迪赛奇正实现的综合收益额为10,304,962.14元，子公司科耐特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额为1,187,596.80元；子公司安徽动力源科技有限公司实现的综合收益额为25,044,746.15元；子公司深圳市动力聚能科技有限公司实现的综合收益额-13,467,094.36元；子公司香港动力源贸易有限公司实现的综合收益额为969,401.19元；子公司青海民和动力源实现的综合收益额为-192,625.20元。在公司2015年实现的综合收益总额中，归属普通股股东的综合收益额为49,929,099.73元，归属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额296,899.20元。

4、报告期公司财务状况

截止2015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2,281,025,401.44元，负债总额1,479,431,612.07元，股东权益801,593,789.37元。其中流动资产1,502,099,192.56元，长期股权投资8,544,498.55元，固定资产486,748,553.89元，在建工程186,430,186.58元，无形资产49,177,768.57元；开发支出21,184,393.81元；流动负债1,264,952,184.60元，非流动负债214,479,427.47元；公司现股本437,942,802元，资本公积164,213,873.86元，盈余公积34,371,811.93元，未分配利润228,247,216.98元。股东权益801,593,789.37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800,034,860.86元。

资产负债率为64.86%，与2014年相比增加6.75%，主要原因是2015年公司因合同能源管理投资需求导致采用以融资租赁方式形成的借款较上年增加较多，实施股权激励使公司其

他应付款较以往年度有所增加，从而使得公司负债增长幅度超过资产增长幅度；流动比率为 1.19，比 2014 年下降了 0.08，主要由于报告期末货币资金减少，同时公司因实施股权激励，回购义务使得年末流动负债较期初有较大增长，报告期末流动负债增长高于流动资产增长幅度；受报告期末存货增加影响，速动比率为 0.93，比上一年度下降 0.07。

平均总资产周转率为 0.55 次，与 2014 年（0.55 次）保持相等水平；平均应收帐款周转天数为 245 天，2014 年为 242 天；平均存货周转天数为 141 天，较 2014 年的 158 天减少了 17 天。综合看，资产运营指标与上年持平。

具体资产负债表项目变动情况如下：

(1) 应收票据报告期末数为 33,914,527.98 元，比期初数增加 49.10%，其主要原因是：母公司以收到的大额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质押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此部分票据尚未到期所致。

(2) 应收账款报告期末数为 872,425,657.03 元，比期初数增加 34.38%，主要原因是：母公司通信电源业务量增大导致到期末结算应收账款增加较多、受经济环境影响，公司节能业务回款周期变长以及受公司光伏电站项目建成并销售所形成的大额应收款未到期的因素影响所致。

(3) 预付账款报告期末数为 40,997,345.09 元，比期初数减少 34.83%，其主要原因是：公司预付大额节能项目设备、工程款在报告期结算所致。

(4) 长期应收款报告期末数为 12687557.43 元，比期初增加 12687557.43 元，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公司新增融资租赁业务缴纳保证金所致。

(5) 固定资产报告期末数为 486,748,553.89 元，比期初数增加 52.95%，其主要原因是：本年合同能源管理在建项目完工转入固定资产增加所致。

(6) 在建工程报告期末数为 186,430,186.58 元，比期初数增加 19%，其主要原因是：本年投入合同能源管理在建项目增加所致。

(7) 无形资产报告期末数为 49,177,768.57 元，比期初数增加 34.61%，其主要原因是：母公司开发支出形成开发成果转入无形资产所致。

(8) 递延所得税资产报告期末数为 13,746,174.36 元，比期初数增加 47.14%，其主要原因是：公司计提减值准备增加所致。

(9) 应付账款报告期末数为 571,511,599.95 元，比期初数增加 61.67%，其主要原因是：公司因销售增长引起的采购量增加所致。

(10) 其他应付款报告期末数为 81,556,358.97 元，比期初数增加 516.21%，其主要原因是：母公司本年实施股权激励产生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确认为其他应付款所致。

(11) 长期借款报告期末数为 120,000,000.00 元, 比期初数增加 108.70%, 其主要原因是: 母公司质押借款增加所致。

(12) 长期应付款报告期末数为 87,409,427.47 元, 比期初增加 87,409,427.47 元, 主要原因是: 公司 2015 年新增融资租赁业务需支付的融资费用计入长期应付款所致。

(13) 递延收益报告期末数为 7,070,000.00 元, 比期初数增加 60.34%, 其主要原因是: 本期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14) 资本公积报告期末数为 164,213,873.86 元, 比期初数增加 50.73%, 其主要原因是: 公司实施股权激励形成的股本溢价计入资本公积所致。

(15) 其他综合收益报告期末数为 29,656.09 元, 比期初数增加 397.15%, 其主要原因是: 公司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所致。

5、报告期内公司的投资情况

本公司 2015 年研发投入 73,863,481.59 元, 占销售收入的 6.61%。其中母公司研发投入 44,172,326.32 元, 占销售收入的 4.79%, 子公司北京迪赛奇正科技有限公司研发投入为 10,511,960.48 元, 占销售收入的 5.75%; 深圳动力聚能科技有限公司研发投入为 3,895,936.33 元, 占销售收入的 9.77%; 安徽动力源科技有限公司研发投入为 14,696,156.73 元, 占销售收入的 3.07%; 北京科耐特科技有限公司研发投入 587,101.73 元, 占销售收入的 6.10%。

2015 年公司固定资产投资 223,921,854.33 元, 占 2015 年末资产总额的 9.81%, 其中合同能源管理投产 201,202,902.10 元, 占固定资产投资的 89.85%, 全部为母公司出资; 其他基建投资及固定资产采购 22,718,952.23 元, 占固定资产投资的 10.15%, 其中母公司 207,214,691.00 元, 子公司北京迪赛奇正科技有限公司 938,733.51 元, 深圳动力聚能科技有限公司 536,030.91 元, 安徽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876,330.85 元, 北京科耐特科技有限公司 356,068.06 元。

6、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成果分析

公司 2015 年实现营业收入 1,117,391,901.18 元, 营业收入较上年 939,326,662.98 元上升 18.96%, 报告期营业成本 756,350,575.59 元, 综合毛利率为 32.31%, 较 2014 年 33.79% 下降 0.56 个百分点。实现净利润 50,202,308.00 元, 基本每股收益为 0.117 元。

2015 年主营业务收入中境内销售为 992,489,709.54 元, 较 2014 年境内销售 804,275,958.83 元, 同比增加了 190,846,706.36 元, 同比增长了 23.81%, 主要为母公司直流电源、交流电源等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2015 年主营业务收入中境外销售为 122,332,789.37 元，较上年境外销售 136,516,127.88 元，减少了 14,183,338.51 元，同比减少 10.39%，其中母公司境外销售额为 39,559,354.81 元，同比上年 52,992,620.01 元销售收入减少 13,442,265.20 元；子公司北京迪赛奇正科技有限公司 2015 年境外销售收入额为 74,967,463.80 元，同比上年 77,233,623.10 元销售收入减少了 2,266,159.30 元；子公司深圳动力聚能 2015 年境外销售收入为 1,911,116.85 元，同比上年 2,632,955.65 元销售收入减少了 721,838.80 元；香港动力源贸易有限公司 2015 年境外销售收入为 5,903,853.91 元，同比上年 3,656,929.12 元销售收入增加了 2,246,924.79 元。

从分产品毛利看，2015 年公司境外销售产品毛利率为 22.28%，比 2014 年境外销售毛利率 20.30% 上升了 1.98 个百分点。其中母公司 2015 年境外销售毛利率为 36.03%，与 2014 年的 32.82% 相比提高了 3.21 个百分点；子公司迪赛奇正科技有限公司 2015 年境外销售毛利率为 15.90%，比 2014 年 12.10% 的毛利率上升了 3.8 个百分点；子公司深圳动力聚能科技有限公司 2015 年境外销售毛利率为 4.34%，与 2014 年 6.93% 的毛利率相比下降了 2.59 个百分点；香港动力源贸易有限公司境外销售毛利率为 17.10%，与 2014 年 21.63% 的毛利率相比下降了 4.53 个百分点。公司 2015 年境内销售产品的综合毛利率为 33.61%，与 2014 年综合毛利率 35.91% 相比，下降了 2.3 个百分点。其中母公司 2015 年产品综合毛利率为 28.31%，较 2014 年 30.99% 下降了 2.68 个百分点；子公司迪赛奇正科技有限公司 2015 年境内销售毛利率为 29.49%，较 2014 年 27.97% 上升了 1.52 个百分点，子公司深圳动力聚能科技有限公司 2015 年销售毛利率为 -11.65%，比 2014 年 -5.47% 下降 6.18 个百分点；子公司北京科耐特科技有限公司 2015 年境内销售毛利率为 34.97%，比 2014 年 32.12% 增加了 2.85 个百分点；子公司安徽动力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5 年境内销售毛利率为 14.39%，比 2014 年 12.72% 提高了 1.67 个百分点。

本年期间费用总额为：298,613,354.38 元，期间费用率为 26.72%，较 2014 年 29.03%，降低了 2.31 个百分点。其中销售费用为 150,285,177.81 元，费用率为 13.45%，费用率较 2014 年 13.71% 上升了 0.26 个百分点；管理费用为 121,448,123.99 元，费用率为 10.87%，较 2014 年 12.31% 下降了 1.44 个百分点；财务费用为 26,880,052.58 元，费用率为 2.41%，较 2014 年的 3.01% 下降了 0.6 个百分点。

利润表项目变动情况说明如下：

(1) 营业收入报告期发生数为 111,739,1901.18 元，比上期数增加 18.96%，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母公司通信电源产品、光伏产品及节能业务收入增加所致。

(2) 营业成本报告期发生数为 756,350,575.59 元, 比上期数增加 21.61%, 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母公司销售数量增长导致对应成本增加所致。

(3) 营业税金及附加报告期发生数为 5,237,964.60 元, 比上期数增加 33.53%, 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母公司应税收入增加, 计缴营业税金相应增加所致。

(4) 销售费用报告期发生数为 150,285,177.81 元, 比上期数增加 16.68%, 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母公司职工薪酬、售后费用及技术服务费以及子公司安徽动力源运输费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5) 管理费用报告期发生数为 121,448,123.99 元, 比上期数增加 5.02%, 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母公司职工薪酬增加以及新增股权激励费用摊销所致。

(6) 财务费用报告期发生数为 26,880,052.58 元, 比上期数降低 4.97%, 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汇率变动导致的汇兑损失和保理手续费支出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7) 资产减值损失报告期发生数为 23,317,955.40 元, 比上期数增加 43.33%, 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母公司及子公司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及存货计提跌价准备增加所致。

(8) 投资收益报告期发生数为 20,044.94 元, 比上期亏损降低 102.97%, 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母公司投资的成都波倍有限公司盈利增加所致。

(9) 营业外收入报告期发生数为 24,865,252.29 元, 比上期数降低 5.47%, 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母公司及安徽子公司收到政府补贴、财税奖励较上年减少所致。

(10) 营业外支出报告期发生数为 8,763,937.36 元, 比上年数增加 103%, 其主要原因是本期母公司处置报废存货及清理在建工程损失增加所致。

7、报告期内资产处置及资产减值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资产减值准备和损失处理的内部控制制度》的规定, 对 2015 年末公司固定资产、存货、应收账款进行了仔细的盘点、核查及减值测试, 并按照谨慎性原则进行了相关账务处理。

(1) 根据公司 2015 年存货的状况, 对于原材料, 产成品, 发出商品进行了减值测试, 计提了 8,669,606.77 元的存货跌价损失, 出库领用核销 2,295,979.63 元资产减值准备, 以上对合并报表净利润的影响数为- 8,669,606.77 元。

(2) 公司期末根据公司会计政策与帐龄分析, 对应收款项按账龄计提了 14,648,348.63 元坏帐准备, 该坏帐准备对合并报表净利润的影响数为-14,648,348.63 元。

(3) 公司期末对因项目停工的在建工程(柳州炼铁厂)进行清理, 将原计入在建工程的成本和费用转入营业外支出, 冲减当期损益, 该资产处置对合并报表净利润的影响数为

-4,335,875.98 元。

8、报告期内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末,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为 130,389,702.07 元,较年初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7,965,687.46 元增加 2,424,014.61 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为 13,390,314.41 元,较上年 42,801,552.61 元减少了 68.72%,主要原因为公司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较多,应收账款增加,但受经济环境影响,回款周期变长,公司实际收到的经营现金流入少于去年同期,而支付较去年同期增加较多。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33,620,972.26 元,较上年-114,709,412.91 增加 18,911,559.35 元,主要是 2015 年母公司投资合同能源管理项目现金流出增加所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016,295.88 元,较上年-27,379,995.30 元增加 149,396,291.18 元,主要是 2015 年母公司实施股权激励以及银行借款增加使得筹资活动净现金流增加。

以上为 2015 年公司财务决算内容,请审议!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5 月 20 日

动力源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五:

2015 年独立董事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现在由本人向股东大会宣读公司《2015 年独立董事工作报告》,请予审议。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由 3 名成员组成,其中 2 名为独立董事,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与《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履行职责。

现将 2015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 审计委员会的基本情况

公司原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委员刘玉平先生于 2015 年 5 月 9 日辞世,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公司董事总人数的三分之一,公司根据《公司章程》等制度,经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由朱莲美女士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决议,选举独立董事朱莲美为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

经上述会议改选后,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朱莲美女士、独立董事

陈际红先生、董事胡一元先生组成，其中朱莲美女士为审计委员会召集人。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3 位董事均具有法律、会计等相关的专业知识和商业经验，能够胜任审计委员会的工作。

二、 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5 年度审计委员会召开四次会议。

1、2015 年 1 月 6 日在公司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5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2、2015 年 4 月 15 日召开 2015 年第二次会议。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4 年度审计工作总结；审议通过了将 2014 年度会计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审议通过公司 201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15 年度公司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15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审议通过了 2014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3、2015 年 8 月 26 日在公司召开 2015 年第三次会议。会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5 年 1-6 月财务报告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的议案。

4、2015 年 12 月 25 日在公司召开 2015 年第四次会议。会议通过了选举独立董事朱莲美为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

三、 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1、 定期报告审计工作中的履职情况

公司审计委员会根据本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实施细则》和监管要求，切实履行了对本公司的年度报告、中期报告及季度报告的审阅工作，并对定期报告的编制提出

了专业的意见和建议。我们听取了会计师事务所对于年度报告的审计计划，并就审计的总体计划提出了具体意见和要求，并确定相关的时间安排。在会计师事务所进场后我们与年审会计师进行了非管理层委员参加的单独沟通，听取了会计师事务所就年审重点事项的汇报，审计过程中与年审会计师加强沟通，并在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会再一次审阅公司年度财务会计报表。

报告期内，我们认真审阅了本公司的财务报告，并认为公司财务报告是真实的、完整的和准确的，不存在欺诈、舞弊行为及重大错报的情况，也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调整、重大会计政策及估计变更、涉及重要会计判断的事项和导致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事项。

2、 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审计委员会对本公司聘请的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

下统称“瑞华”)在执行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及内控审计工作时,我们就审计范围、计划、方法等事项与瑞华进行了充分的沟通,认真督促注册会计师尽职尽责地进行审计,并确保如期出具审计报告。我们认为瑞华对公司进行审计期间,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以及注册会计师执业规范的要求开展审计工作,坚持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责地履行了双方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因此,我们建议公司董事会续聘瑞华为公司 2014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3、对本公司内控制度建设的监督及评估工作指导情况

审计委员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积极推动本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报告期内,我们认真听取公司审计部关于公司内部控制建设实施的情况总结,审阅了本公司的主要业务循环的内部控制测试报告;审阅了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并认可该计划的可行性,要求公司内部审计机构严格按照审计计划执行,切实做好公司本部及子公司的内控建设工作,对工作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汇报。经审阅内部审计部门的年度工作总结报告,未发现内部审计工作存在重大问题的情况。

4、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和治理制度。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执行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公司章程》以及内部管理制度,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层规范运作,切实保障了本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因此我们认为本公司的内部控制实际运作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的要求。

四、总体评价

2015 年,审计委员会依据《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恪尽职守,勤勉履职,在年度报告的审计过程中充分发挥了审计委员会的专业特长,有效协调了管理层、内审部门与会计师事务所的相互沟通,确保了 2015 年度审计工作的顺利完成;在公司内部控制的运行与自我评价过程中,给予公司专业指导意见,协助公司持续健全内部控制,帮助公司整体提升运营质量。

2016 年度,审计委员会将继续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的监管要求与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勤勉尽责,发挥专长,持续推动公司规范运作、完善内控,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率与运营质量。

独立董事:陈际红、朱莲美、苗兆光

2016 年 5 月 20 日

动力源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六：

关于续聘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关于续聘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分别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网址：<http://www.sse.com.cn>）和 2016 年 3 月 30 日的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上披露，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审计工作需要，拟继续聘任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的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费用 65 万元。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5 月 20 日

动力源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七：

关于续聘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关于续聘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分别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网址：<http://www.sse.com.cn>）和 2016 年 3 月 30 日的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上披露，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根据公司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需要，拟继续聘任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费用 25 万元。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5 月 20 日

动力源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八：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分别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网址：<http://www.sse.com.cn>）和 2016 年 3 月 30 日的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上披露，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根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 2015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合并净利润为 49,905,408.80 元，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 33,682,375.95 元。依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3,368,237.60 元，加年初归属于母公司的合并未分配利润 181,710,045.78 元，2015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归属于母公司的合并利润为 228,247,216.98 元。

以 2015 年末公司总股本 437,942,80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 0.4 元现金红利（含税），共派现金 17,517,712.08 元，派现后未分配利润余额为 210,729,504.90 元，结转至下一年度。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5 月 20 日

动力源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九：

关于推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关于推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分别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网址：<http://www.sse.com.cn>）和 2016 年 4 月 28 日的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上披露，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已届满，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条款的规定，应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三名。董事会推举何振亚、吴琼、周卫军、田常增、胡一元、韩宝荣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推举陈际红先生、朱莲美女士、苗兆光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1）。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5 月 20 日

动力源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十：

关于推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关于推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分别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网址：<http://www.sse.com.cn>）和 2016 年 5 月 10 日的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上披露，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已届满，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条款的规定，应进行换届选举。公

司第六届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一名。监事会推举郭玉洁女士、吴永利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2），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殷国森先生共同组成第六届监事会。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5 月 20 日

附件 1：第六届董事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何振亚先生，1954 年出生，中共党员，北京大学 EMBA，工程师，北京市海淀区工商联常委，现任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吴琼先生，1967 年出生，清华大学 EMBA，曾就职于民航通信导航设备厂，曾任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市场部经理、副总经理，现任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安徽动力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周卫军先生，1967 年出生，硕士，曾就职于民航通信导航设备厂，曾任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直流事业部经理，现任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田常增先生，1959 年出生，北京大学 MBA，工程师，曾任北京动力源有限责任公司副总工程师、总经理助理、总经办主任，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助理、企业发展部与人力资源部经理，现任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北京科耐特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胡一元先生，1974 年出生，硕士，高级国际财务管理师，曾任合肥太古可口可乐饮料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合肥协力仪表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荣事达合资公司分公司财务管理部总监，美的荣事达营销公司财务经理，美的集团洗衣机事业部工厂财务经理，重庆美意电器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安徽省鸿迅电信设备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安徽动力源科技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深圳市动力聚能科技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香港动力源贸易有限公司董事，民和动力源节能服务有限公司监事。

韩宝荣先生，1953 年出生，中共党员，大专学历。1986 年 1 月-1987 年 1 月铁岭市挂面厂厂长；1987 年 2 月-1993 年 12 月铁岭市面粉厂副厂长、副书记；1994 年 1 月-1995 年 12 月铁岭市天宝商茂总公司副总经理；1996 年 1 月-1998 年 12 月铁岭市饲料公司副总经理；1999 年 3 月-2000 年 12 月北京动力源有限责任公司沈阳办事处主任、市场四部经理；2000 年 12 月-2002 年 12 月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3 年 5 月-2003 年 12 月廊坊中油博通公司副总经理；2004 年 1 月-2005 年 4 月南宁中粮饲料公司总经理；2005 年 5 月-2005 年 12 月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西南市场部经理，2005 年 12 月至 2008 年 9 月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8 年 9 月-2010 年 4 月，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节能事业部经理，现任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民和动力源节能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

陈际红先生，1970 年出生，中共党员，硕士，曾任华联律师事务所律师，北京高朋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律师，北京市中伦文德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现任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朱莲美女士，1963 年出生，管理学博士、九三学社社员、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曾任江苏省冶金经济管理学校（现江苏大学）讲师，现任中国矿业大学（北京）管理学院教授、硕士/博士生导师，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苗兆光先生，1972 年出生，资深管理顾问、管理学博士、中共党员。曾任北京和君创业管理顾问有限公司高级咨询师，北京迈普生管理顾问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北京华夏基石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业务副总裁，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附件 2：第六届监事候选人简历

郭玉洁女士，1970 年出生，中共党员，西安交通大学 MBA，高级经济师，曾就职于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企业管理部、董事会办公室，曾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10 年 2 月至 2016 年 5 月任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吴永利先生，1965 年出生，本科学历。吴先生曾就职于北京电视机配件三厂，并曾任北京吉乐塑料厂厂长、北京动力源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区域销售经理，2007 年至今，担任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行政助理，2010 年 10 月起担任本公司监事。